

2023 年度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组织开展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市城镇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住房政策、住房保障政策和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市住房发展规划和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市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并指导保障性安居工程运营管理制度的实施。推进棚户区（危旧房）改造，指导监督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征地拆迁安置房建设管理工作。制定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房屋安全鉴定、白蚁防治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房屋征收、房屋安全鉴定、白蚁防治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规范管理房地产市场。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和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交易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四）负责物业服务行业监督管理。制定物业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推进全市物业服务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全市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以及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管理工作。

（五）负责设计行业管理。拟订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发展规划、技术政策和规章制度，指导工程勘察设计工作。监督管理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

（六）负责指导城市重点道桥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指导城市重点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作。组织全市人居环境奖的申报工作。

（七）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协同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参与镇村布局规划、村庄规划编制和方案会审。指导开展美丽宜居乡村、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改造。

（八）负责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和建设行业。拟订建筑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规范建筑市场主体及中介服务机构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推进建筑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建筑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合同管理、施工许可、竣工验收和备案的监督管理。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九）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制定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指导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文明施工工作。制定建筑业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参与建筑工程质量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评审市级优质工程，审核推荐省级、国家级优质工程。

（十）负责全市地震监测及震灾防御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城

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管理，指导各市（县）区开展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保护管理地震观测设施和观测环境，组织震情发布。

（十一）负责推进建设科技进步和建筑节能减排。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重大科研活动和科技成果转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的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

（十二）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制定、案件查处，监督指导市（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工作。

（十三）负责指导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培养、职业教育、培训管理等工作。

（十四）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相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二）法规处（三）行政审批处（四）建筑节能与设计处（信息处）（五）计划财务处（六）城市建设处（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办公室）（七）村镇建设处（八）建筑业管理处（九）建筑市场监管处（十）质量安全监管处（十一）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协调处（十二）综合开发管理处（十三）住房保障管理处（十四）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十五）房产管理处（十六）物业管理处（十七）城市

更新处（十八）震情管理处（十九）震灾防御处（二十）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处（二十一）宣传教育处（二十二）组织人事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房地产市场总体保持稳定。妥善应对房地产市场新情况新变化，及时调整优化调控政策，先后出台房地产市场新“锡十条”“锡二十条”，精准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加快推进高品质住区建设，引领房地产业转型升级，在全省率先出台高品质住区建设标准 2.0 版，推出 12 个总面积达 150 万平方米的高品质住宅地块，其中 10 个试点项目已上市，并广受市场好评。研究制定激励房地产企业经营的政策措施，通过举办房交会，促进住房消费，提振市场信心。积极推广房票安置，全市已发放房票 1482 张，被征收人使用房票购买了 619 套商品住房。修订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办法，进一步合理释放监管资金，助力开发企业加快回笼资金。扎实推进保交楼工作，41 个项目整体或部分交付，6 个完成破产重整；11 个专项借款项目交付率达 93.7%，位列全省第二。全力推动商品房销售指标纳统，增速从年中落后省平均 16.8 个百分点，提升至超出省平均 2.3 个百分点，有力支撑了全市经济发展大局。

二是住建领域民生实事提质增量。持续推进老旧小区连片改造，小娄巷片区等 10 个完整社区样板基本成型，稻香社区入选国家完整社区试点。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66 个、1053 万平方米，改造面积全省第一，已连续两年获省政府督查激励表扬。新启动既

有住宅加装电梯 639 部，竣工 385 台，数量位列全省第一。研究出台《无锡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水平全面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物业管理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推动住宅小区组建物业管理委员会，业主自治组织覆盖率由年初的 14% 提升到 35%，老旧小区业主自治组织覆盖率提升到 94%，超额完成目标任务。新启动 165 个规划发展村庄现代美丽农居建设、打造 10 个先行示范点，建成 13 个省级特色田园乡村，超额完成年度创建目标；宜兴市成为省内唯一入选国家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的示范县。扎实推进住房保障工作，推行公租房货币化保障，共计发放租赁补贴 1502 户；加快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新开工 33437 套（间），基本建成 20190 套（间），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本年度各类民生项目共争取到省级以上专项补助资金 12.02 亿元，专项债 55.14 亿元。

三是城市更新行动加快实施。以省、市试点项目为重点，一体化全域推进城市更新，改善人居环境、重塑城市空间、提升城市功能品质，火车站南广场、老东门片区综合更新全面开工，南长街古运河、运河湾更新单元先导示范段已完工，江阴南部核心区高铁站已建成并通车，全年完成各类更新项目 338 个，累计投资 233 亿元。扎实推进房屋征收攻坚拔点，完成征收面积 1338 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继续推进全国海绵城市示范市建设，全市建成区累计达标面积 143 平方公里，绩效评价再获全国 A 档。积极推动城乡建设绿色转型发展，新增绿色建筑面积 1307 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装配式建筑占新开工建

筑面积比例达到 41%。12 个项目获评省级绿色建筑品质提升示范项目，锡东新城成功入选江苏省首批“城乡建设碳达峰碳中和先导区”，获省级专项资金 1.5 亿元。

四是行业监管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全力护航重大项目建设，坚持“亮起绿灯等车来”，为轨道交通、重点道桥等项目验收提供辅导性服务；推行联合验收“一证多验”，时限由原先的 30 个工作日压缩至 10 个以内。积极对上争取，在省域范围内严控超限高层审图机构数量的背景下，使我市成为省内第三个具备超限高层施工图审查资格的城市，审查时限缩短三分之一。强化建设工程招投标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实施“评定分离”举措，建筑市场秩序进一步规范。持续推进建设工程领域农民工工资“月结月清”和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拖欠矛盾风险得到有效防控。

五是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深入推进建筑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锚定工地消防安全、有限空间等关键环节持续开展督导检查，消除隐患 3.2 万余处、重大隐患 64 处。开发小型零星工程备案管理系统，实现业主“不出门”备案，推动既有建筑装修改造工程等小散工程安全生产备案、风险预警提示、隐患治理上报信息化管理；推进既有建筑安全专项整治，建立既有建筑定期检查、装修改造工程登记备案和网格化巡查等制度，排查城乡自建房 80.6 万栋，其中经营性自建房 10.6 万栋，全市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 1589 栋，已完成整治 1471 栋，整治销号率 92.6%，坚决防范和遏制事故发生，守好住建领域安全底线。

第二部分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96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586.8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0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231.00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6,791.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8.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15,087.6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3,277.9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99.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6,791.9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0,345.47	本年支出合计	280,345.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80,345.47	总计	280,345.4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0,345.47	263,553.48						16,791.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	8.50						
20132	组织事务	8.50	8.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50	8.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06	18.06						
20409	国家保密	18.06	18.06						
2040999	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18.06	18.06						
205	教育支出	1,231.00	1,231.00						
20503	职业教育	1,231.00	1,231.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231.00	1,2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6	51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62	51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72	33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90	171.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9	118.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9	118.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79	118.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087.61	15,087.61						
21103	污染防治	15,087.61	15,087.61						
2110302	水体	15,087.61	15,087.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277.90	243,277.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75.85	4,675.85						

2120101	行政运行	4,422.85	4,422.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01	253.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405.10	45,405.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405.10	45,405.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586.80	192,586.8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1,465.82	41,465.8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8,920.98	148,920.9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00.00	2,2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0.14	610.1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0.14	610.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9.55	3,299.5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7.00	2,237.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41.00	141.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0.00	150.00						
2210110		1,946.00	1,94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38	889.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41	280.4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0.42	400.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8.55	208.5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17	173.17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73.17	173.17						
229	其他支出	16,791.99							16,791.99
22999	其他支出	16,791.99							16,791.99
2299999	其他支出	16,791.99							16,791.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0,345.47	5,943.08	274,402.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		8.50			
20132	组织事务	8.50		8.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50		8.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06		18.06			
20409	国家保密	18.06		18.06			
2040999	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18.06		18.06			
205	教育支出	1,231.00		1,231.00			
20503	职业教育	1,231.00		1,231.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231.00		1,2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6	51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62	51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72	33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90	171.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9	118.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9	118.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79	118.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087.61		15,087.61		
21103	污染防治	15,087.61		15,087.61		
2110302	水体	15,087.61		15,087.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277.90	4,422.85	238,855.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75.85	4,422.85	253.01		
2120101	行政运行	4,422.85	4,422.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01		253.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405.10		45,405.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405.10		45,405.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586.80		192,586.8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1,465.82		41,465.8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8,920.98		148,920.9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00.00		2,2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0.14		610.1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0.14		610.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9.55	889.38	2,410.1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7.00		2,237.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41.00		141.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0.00		150.00			
2210110		1,946.00		1,94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38	889.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41	280.4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0.42	400.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8.55	208.5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17		173.17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73.17		173.17			
229	其他支出	16,791.99		16,791.99			
22999	其他支出	16,791.99		16,791.99			
2299999	其他支出	16,791.99		16,791.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96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	8.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586.8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06	18.06		
		五、教育支出	1,231.00	1,231.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6	512.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8.79	118.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15,087.61	15,087.6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3,277.90	50,691.10	192,586.8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99.55	3,299.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3,553.48	本年支出合计	263,553.48	70,966.68	192,586.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63,553.48	总计	263,553.48	70,966.68	192,586.8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3,553.48	5,943.08	257,610.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		8.50
20132	组织事务	8.50		8.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50		8.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06		18.06
20409	国家保密	18.06		18.06
2040999	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18.06		18.06
205	教育支出	1,231.00		1,231.00
20503	职业教育	1,231.00		1,231.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231.00		1,2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6	51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62	51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72	33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90	171.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9	118.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9	118.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79	118.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087.61		15,087.61
21103	污染防治	15,087.61		15,087.61
2110302	水体	15,087.61		15,087.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277.90	4,422.85	238,855.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75.85	4,422.85	253.01
2120101	行政运行	4,422.85	4,422.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01		253.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405.10		45,405.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405.10		45,405.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586.80		192,586.8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1,465.82		41,465.8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8,920.98		148,920.9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00.00		2,2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0.14		610.1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0.14		610.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9.55	889.38	2,410.1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7.00		2,237.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41.00		141.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0.00		150.00
2210110		1,946.00		1,94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38	889.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41	280.4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0.42	400.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8.55	208.5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17		173.17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73.17		173.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43.08	5,701.59	241.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33.61	3,933.61	
30101	基本工资	518.46	518.46	
30102	津贴补贴	1,552.12	1,552.12	
30103	奖金	913.32	913.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8.72	338.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1.90	171.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79	118.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63	21.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0.41	280.41	
30114	医疗费	18.26	18.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99		236.99
30201	办公费	6.99		6.99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12		3.1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4.59		4.5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35.72		35.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78		4.78
30213	维修（护）费	3.18		3.18
30214	租赁费	10.56		10.56

30215	会议费	1.05		1.05
30216	培训费	7.63		7.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6.98		6.9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5.72		35.72
30229	福利费	3.18		3.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92		86.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7		21.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7.98	1,767.9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59.81	1,459.8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47.70	147.70	
30305	生活补助	6.04	6.0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42	154.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4.50		4.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50		4.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0,966.68	5,943.08	65,023.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		8.50
20132	组织事务	8.50		8.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50		8.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06		18.06
20409	国家保密	18.06		18.06
2040999	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18.06		18.06
205	教育支出	1,231.00		1,231.00
20503	职业教育	1,231.00		1,231.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231.00		1,2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6	51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62	51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72	33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90	171.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9	118.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9	118.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79	118.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087.61		15,087.61
21103	污染防治	15,087.61		15,087.61
2110302	水体	15,087.61		15,087.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691.10	4,422.85	46,268.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75.85	4,422.85	253.01
2120101	行政运行	4,422.85	4,422.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01		253.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405.10		45,405.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405.10		45,405.1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0.14		610.1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0.14		610.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9.55	889.38	2,410.1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7.00		2,237.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41.00		141.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0.00		150.00
2210110		1,946.00		1,94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38	889.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41	280.4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0.42	400.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8.55	208.5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17		173.17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73.17		173.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43.08	5,701.59	241.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33.61	3,933.61	
30101	基本工资	518.46	518.46	
30102	津贴补贴	1,552.12	1,552.12	
30103	奖金	913.32	913.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8.72	338.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1.90	171.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79	118.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63	21.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0.41	280.41	
30114	医疗费	18.26	18.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99		236.99
30201	办公费	6.99		6.99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12		3.1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4.59		4.5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35.72		35.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78		4.78
30213	维修（护）费	3.18		3.18
30214	租赁费	10.56		10.56
30215	会议费	1.05		1.05
30216	培训费	7.63		7.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6.98		6.9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5.72		35.72
30229	福利费	3.18		3.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92		86.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7		21.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7.98	1,767.9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59.81	1,459.8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47.70	147.70	
30305	生活补助	6.04	6.0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42	154.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4.50		4.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50		4.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64	14.66	0.00	0.00	0.00	6.98	1.05	7.63	21.64	14.66	0.00	0.00	0.00	6.98	1.05	7.63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3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94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2	参加会议人次(人)	166
组织培训次数(个)	13	参加培训人次(人)	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2,586.80		192,586.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586.80		192,586.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586.80		192,586.8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1,465.82		41,465.8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8,920.98		148,920.9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00.00		2,20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1.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99
30201	办公费	6.99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1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4.5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30211	差旅费	35.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78
30213	维修（护）费	3.18
30214	租赁费	10.56
30215	会议费	1.05
30216	培训费	7.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6.9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5.72
30229	福利费	3.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4.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39.7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5.25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5.2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7.11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80,34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7,565.33 万元，增长 62.26%。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80,345.4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80,34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7,565.33 万元，增长 62.26%，变动原因：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专项支出较上年增加，同步增加本年收入。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280,345.4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80,34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7,565.33 万元，增长 62.26%，变动原因：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专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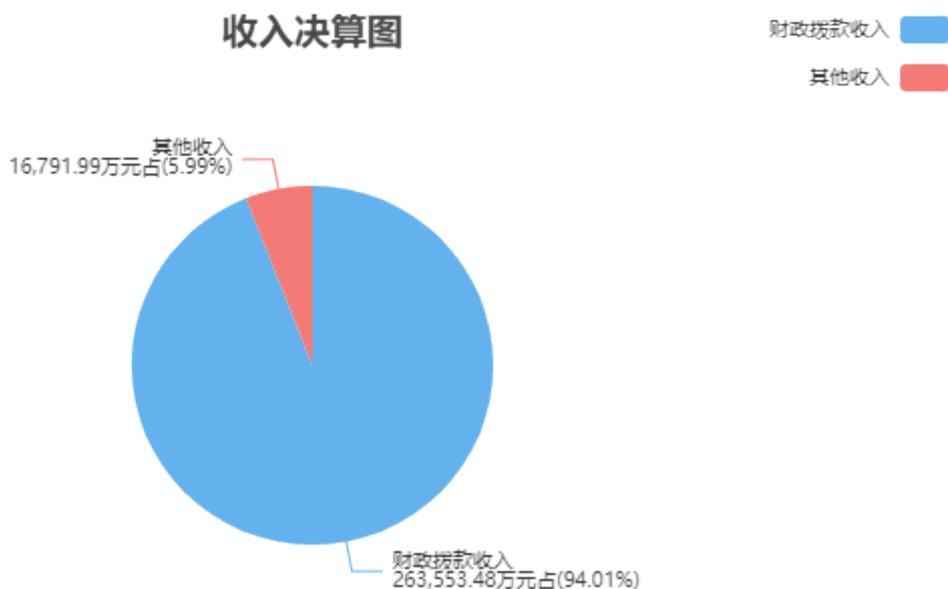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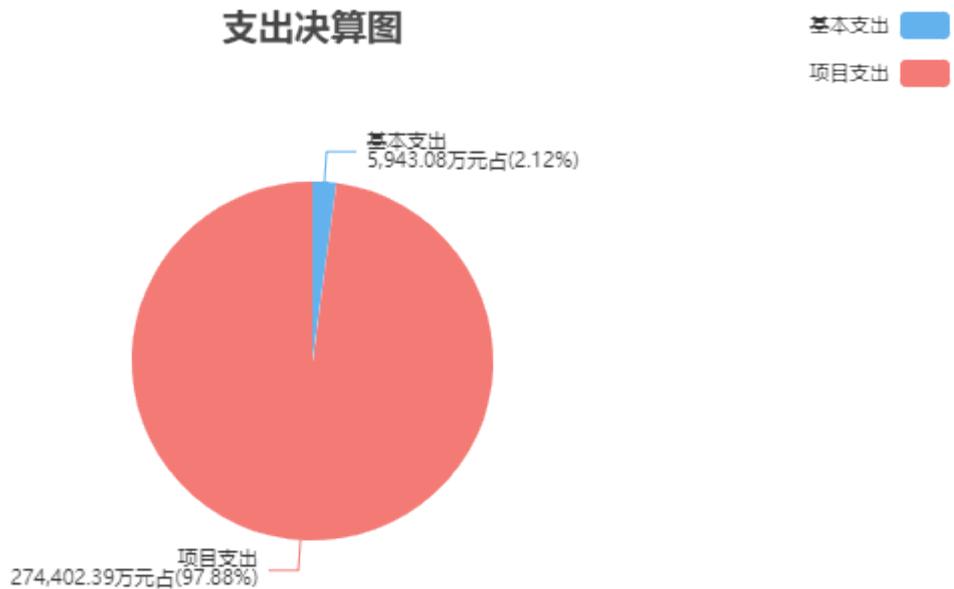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80,345.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3,553.48 万元，占 94.0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791.99 万元，占 5.9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80,345.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43.08 万元，占 2.12%；项目支出 274,402.39 万元，占 97.8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63,553.4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773.34 万元，增长 52.54%，变动原因：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专项支出较上年增加，同步增加本年收入。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63,553.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01%。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57,559.2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无锡市选调人才购房补贴。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国家保密（款）其他国家保密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0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数字政府转型建设资金。

（三）教育支出（类）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3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峰地块（西山村、祝家旦等）城中村改造服务项目 2023 年部门预算由无锡市教育局编制，我局支付。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39.05 万元，支出决算 338.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苏人社发〔2023〕3 号文件规定调整缴费基数。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69.53 万元，支出决算 1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苏人社发〔2023〕3 号文件规定调整缴费基数。

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数由无锡市委老干部局编制。反映离休干部管理活动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65.37 万元，支出决算 118.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关于阶段性降低我市职工医保缴费费率的通知》（锡医保服务[2023]9 号）文件规定调整缴费比率。

（六）节能环保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087.6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中央财政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海绵城市试点)。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088.34 万元，支出决算 4,422.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工资政策性因素调整。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549.17 万元，支出决算 25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对下转移支付给无锡市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无锡市地震监测预报中心，保障其运转性项目运行。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498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东璟家园保障性住房小区社会管理资金补贴对下转移支付给各区。

4.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5,405.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来源调整。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49,252.19 万元，支出决算 41,46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道桥建设项目工程进度未达到预期进度，无法按预算拨款。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128,598 万元，支出决算 148,920.98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道桥建设项目资金由市、区两级共担，区级资金缴入市级专户，由我局根据工程进度统一将市、区两级建设资金拨入建设单位，因此这类资金无年初市级预算，但年末有决算。

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2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锡快速路新建工程财政调整资金来源。

8.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 1,072.9 万元，支出决算 61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建筑节能示范项目补助资金向下转移支付给各区。

（八）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5,055.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特色田园乡村建设专项资金向下转移支付给各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租房装修项目部分资金来源使用了去年结转资金。

2.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转移支付。

3.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94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转移支付。

4.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 9,798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级返还各区保障房资金向下转移支付给各区。

5.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08.88 万元，支出决算 28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减变动。

6.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459.21 万元，支出决算 40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减变动。

7.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209.97 万元，支出决算 208.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减变动。

8. 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项）。年初预算 54,995 万元，支出决算 17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向下转移支付给各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943.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01.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1.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0,966.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65.77 万元，增长 1.38%，变动原因：道桥建设区级代付资金来源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943.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01.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1.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6 万元，变动原因：2023 年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2 年无此项费用发生。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4.6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7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6.9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2.26%。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4 万元；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14.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4.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3 人次。开支内容：赴港澳土地招商项目洽谈活动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6.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98 万元，接待 135 批次，945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部、省领导和兄弟城市间单位调研、检查、来访等活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2 个，参加会议 166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城市建设管理工作会议，包括质量安全监管、建筑节能监管、建筑市场监管等行业条线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7.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7.63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7.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3 个，组织培训 25 人次，开支内容：为公务员自主选学、公务员轮训、领导干部参加二十大研修班培训、工勤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2,58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9,807.57 万元，增长 87.38%，变动原因：部分道桥建设项目资金由市、区两级共担，区级资金缴入市级专户，由我局根据工程进度统一将市、区两级建设资金拨入建设单位，因此这类资金无年初市级预算，但年末有决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41.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08 万元，增长 5.27%，变动原因：疫情放开后差旅费、委托业务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39.75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 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5.2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5.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7.1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3.04%。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5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52,718.92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58,628.1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

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国家保密(款)其他国家保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家保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项)：反映用于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反映用于公有住房建设及尚未出售或不可售公有住房维修改造的支出。

四十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